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供医学美容技术专业使用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

第 2 版

主 编 聂 莉 张秀丽 鲍海平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供医学美容技术专业使用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

(第2版)

主 编	聂 莉	张秀丽	鲍海平
副 主 编	杨加峰	白 洁	晏 文 刘君丽
编者(以姓氏汉语拼音为序)			
	白 洁	大连医科大学美容医学院	
	鲍海平	山西大同医学院	
	方丽霖	江西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康晓琳	包头医学院	
	刘 英	江西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刘君丽	包头医学院	
	聂 莉	江西护理职业技术学院	
	王 娟	山西大同医学院	
	武晓华	山西大同医学院	
	闫润虎	大连医科大学美容医学院	
	晏 文	遵义医学院	
	杨加峰	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张秀丽	天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周 围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科学出版社

北京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举报电话:010-64030229;010-64034315;13501151303(打假办)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一本以介绍医疗美容技术为主要内容的实用型教材。全书共六章,包括绪论、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医学美学基础、美容文饰技术、理化美容技术、注射美容技术及其他美容技术。书中编有学习目标、案例、目标检测、实训指导及教学大纲。本书重点突出,图文并茂,特别符合以专业培养目标为导向,以职业技能培养为根本的高等职业教育特色,使学生毕业后能独立、正确处理与专业相关的临床常见实际问题,扩大了原教材的适用范围。

本书除满足医学美容技术专业的教学外,还可作为医院和医疗美容机构的美容医务工作者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CIP)数据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 / 聂莉, 张秀丽, 鲍海平主编. —2 版.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5. 6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 全国高等医药院校规划教材
ISBN 978-7-03-044544-5

I. 美… II. ①聂… ②张… ③鲍… III. 美容术—医学院校—教材 IV. R6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2078 号

责任编辑:秦致中 格桑罗布 / 责任校对:胡小洁

责任印制:肖 兴 / 封面设计:范璧合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未经本社许可,数字图书馆不得使用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安泰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0 年 8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5 年 5 月第 二 版 印张:12

2015 年 5 月第五次印刷 字数:283 000

定价: 35.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是根据高职高专医学美容技术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以介绍医疗美容技术为主要内容的实用型教材。本教材以职业能力培养为重点,基于职业岗位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选取教学内容,注重整体设计,既考虑知识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又强调专业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使学生在掌握理论知识的同时强化技能的学习,拉近与岗位间的距离,为培养学生成为高素质应用型、技能型美容专业人才奠定基础。

全书共分六章,包括绪论、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医学美学基础、美容文饰技术、理化美容技术、注射美容技术及其他美容技术。每个章节内容中都编有学习目标、案例、目标检测,并附实训指导和教学大纲,实现了教、学、做一体化,为学生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奠定基础。随着美容行业迅猛发展,新技术层出不穷,编者们结合多年的临床实践、教学实践,并广泛征求有关专家的意见,在第一版教材的基础上,加强了临床证明疗效可靠且成熟的新技术的编写,突出实践操作技能训练,对文饰技术、注射技术增加了大量的插图,尽量做到了通俗易懂、简明实用,丰富了原教材内容,凸显了岗位能力。

该教材凝聚了参编人员的心血与汗水,也得到了江西护理职业技术学院等参编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对参与该教材编写的人员及单位表示衷心的敬意和感谢!

尽管主参编人员都非常认真负责,但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恳请使用本教材的广大师生、美容界同仁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今后修订更趋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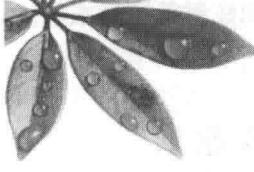
聂　莉

2015年1月28日

目 录

第1章 绪论	(1)
第1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定义、基本任务和实施范围	(1)
第2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的基本原则	(2)
第3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效果的评价	(3)
第4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纠纷及防范	(4)
第5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基本操作规范	(7)
第2章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医学美学基础	(9)
第1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医学审美原则	(9)
第2节 容貌的医学美学基础	(11)
第3节 形体的医学美学基础	(17)
第3章 美容文饰技术	(20)
第1节 概述	(20)
第2节 文饰技术的医学范畴	(27)
第3节 常用文饰用物	(34)
第4节 文眉术	(37)
第5节 文眼线术	(44)
第6节 文唇术	(52)
第7节 柔绣美容技术	(63)
第8节 不良文饰的修复技术	(72)
第4章 理化美容技术	(80)
第1节 激光美容技术	(80)
第2节 强脉冲光美容技术	(93)
第3节 光动力学美容技术	(98)
第4节 射频美容技术	(100)
第5节 高频电美容技术	(105)
第6节 超声波美容技术	(108)
第7节 冷冻美容技术	(110)
第8节 化学剥脱美容技术	(113)
第9节 微晶磨削美容技术	(116)
第10节 光化学美容技术	(118)
第11节 微波美容技术	(120)
第12节 直流电离子导入美容技术	(122)
第13节 电解美容技术	(124)
第14节 音频电美容技术	(125)

第 15 节 红蓝光美容技术	(126)
第 5 章 注射美容技术	(130)
第 1 节 概论	(130)
第 2 节 透明质酸注射美容技术	(131)
第 3 节 胶原注射美容技术	(136)
第 4 节 自体脂肪颗粒注射美容技术	(140)
第 5 节 羟基磷灰石注射美容技术	(146)
第 6 节 肉毒毒素注射美容技术	(147)
第 6 章 其他美容技术	(160)
第 1 节 脱毛术	(160)
第 2 节 穿耳孔术	(162)
实训指导	(167)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教学大纲	(183)
参考文献	(186)



第1章 绪论



1. 掌握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定义。
2. 掌握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基本操作规范。
3. 熟悉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的基本原则及实施效果的评价。
4. 熟悉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纠纷及防范。
5. 了解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基本任务和实施范围。

第1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定义、基本任务和实施范围

一、定 义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是以医学美学为基础,运用审美心理与医疗美容仪器或用品,维护、改善人体容貌和形体美的一个应用技术群,是美容医学整体学科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基本任务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是美容医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将医学、理学、美学、艺术融为一体,从医学的角度来研究美容,其承担的基本任务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不断完善自身的学科内容体系,不断完善美容医学整体学科体系。由于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是汇集分散于各美容医学分支学科中的有关技术与方法于一体的新兴医学分支学科,它的内涵和外延都不够成熟和完美,完善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既是自身学科的需要,也是完善美容医学整体学科的需要。
2. 充分运用医学美学和美容医学的基本原理,运用美容医学中业已成熟的技术、技巧和方法,发展安全、有效的美容医疗技术,使其更具特色。
3. 不断提高美容医疗技术的科技含量,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
4. 为美容医学各个分支学科的审美实施提供一套较为完整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规范的操作技能。
5. 为美容医学教育和师资培养提供一本较为系统和实用的美容技术学教材或参考书。

三、实施范围

1. 美容文饰技术 文眉术、文眼线术、文唇术、柔绣美容技术及不良文饰的修复技术。
2. 物理化学美容技术 激光美容技术、强脉冲光美容技术、动力学美容技术、射频美容技术、超声波美容技术、冷冻美容技术、高频电美容技术、化学剥脱(含中药)美容技术等。

3. 微创或非手术塑形美体技术 A型肉毒素注射美容技术、软组织注射美容技术等。
4. 其他美容技术 穿耳孔术、脱毛术等。

第2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的基本原则

在实施美容医疗技术操作过程中,要严格遵循三个基本原则,即医学审美原则、美容医学心理诊断和辅导原则、美容医学伦理学原则。

一、医学审美原则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是以改造和创造容貌美和形体美为实践内容,它的各个环节无不体现出美的意蕴。医学审美不仅仅是一种指导原则,还必须成为一种医疗操作技能,并贯穿于其实践的全过程。

1. 双主体原则 任何审美活动都必须包含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这两个基本要素,美容医疗实施中的审美活动以求美者的容貌、形体为审美客体,而美容医师和求美者都是审美主体。双方应在项目实施前充分沟通、完全理解、相互信任的基础上达到审美认识的基本统一。

2. 整体美和局部美相结合的原则 在对人体健康状态和审美评价整个过程中都应遵循整体与局部并重的原则,既重视局部美化,又不能忽视整体的审美和健康。

3. 审美共性与审美个性相结合的原则 任何美都是共性和个性的统一,在美容医疗技术实施中既要反映人体审美的共性要求,又要突显人体审美的个性特征。

二、美容医学心理诊断和辅导原则

人的美容就医行为在实质上是一种美容医学心理的需求,美容医学临床技术实施的心理学目标就是力求最大限度地满足求美者社会审美心理需求。因此,在美容医学临床技术操作的全过程中,美容医学心理诊断和心理辅导必不可少。

美容医学临床技术操作中的心理诊断的目的,是切实把握每一位求美者个人的美容医学心理适应证和禁忌证,选择适合于该求美者的某种医疗美容技术操作,以预防美容医疗纠纷的发生。

美容医学临床技术操作中的心理辅导的基本原则是:舒缓求美者的焦虑情绪;纠正其异常审美心理;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给予求美者积极的心理指导。

三、美容医学伦理学原则

医疗美容技术操作的主要目的在于满足求美者的审美心理的需要。因此,在医疗美容技术操作过程中应遵循以下伦理学原则。

1. 知情同意原则 求美者对所接受的医疗美容技术操作的优缺点、局限性、并发症和治疗程序等有知情权。医疗美容各科可以根据本专科的特点和要求,分别制定知情同意书。必要时,美容医师和求美者双方签订知情同意书一式两份,作为病历资料保存。

2. 局部微创原则 在实施医疗美容技术操作的过程中,应尽量达到创伤最小、美学效果最佳的目的。

3. 整体上的不伤害原则 任何医疗美容技术操作都不能伤害求美者的器官功能和整

体健康,更不能危及其生命安全。

4. 尊重和保密原则 医疗美容技术操作者应当尊重求美者的隐私权和肖像权。例如,在未经求美者同意,不得在非学术性刊物上公布其术前、术后照片等。

第3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效果的评价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的目的在于再造和重塑人体的美,是一个完整的美容医学实践过程,是在保证人体健康与正常功能的前提下,努力使所治疗部位的缺陷得以修复和美化,更符合人体形式美的要素和美学参数的近似值,并产生积极的社会心理效应。

一、疗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1. 保证健康 鉴于美容医学的临床与护理技术操作是一类具有创伤性或侵入性的医学技术,是为了人体审美的目的而导致的一种对人体不可避免的局部伤害。这种伤害有可能诱发人体的某些潜在性疾病的发作,因此,保证人体健康是医疗美容技术操作的基本前提。

2. 功能正常 美容医学实施中的任何技术操作,都不能以牺牲人体的生理功能而片面地追求美容的效果。

3. 美学效果 美容医学技术操作应使缺陷得到一定修复,外貌得到不同程度的美化。

4. 心理效果 心理效果与美学效果相辅相成。一般来说,良好的美学效果可带来积极的社会心理效果。凡经美容医学的临床与护理技术实施后获得了满足感,增强了自信心,增进了身心健康,就是一次成功的医疗美容技术操作。

5. 社会效果 凡得到周围人群的认可与赞许,美容就医者的社会适应能力得到一定程度的提高,就意味着达到了美容医学技术实施的社会效果。但是,有时可能由于美容就医者的人格异常、审美观异常或其他原因,而导致社会、婚姻或其他人际关系的紧张等后果;有时尽管医疗美容技术操作达到了良好的美学效果,也难以达到积极的社会效果。这种情况在临幊上是常见的,应尽量避免。

二、疗效评价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1. 疗效评价应以健康、功能与美学效果为依据,社会心理效果仅作参考。在临幊实施中,前者的客观性和操作性较强;后者影响因素复杂,难以把握,不可作为美容医学实施效果评价的主要依据。

2. 根据健康、功能、美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一般可将美容医学技术操作的效果分显效、有效、无效三个定性等级,若有争议,以专家评价为准。

3. 在心理、社会两方面,若美容就医者具有人格、审美和社会目标等情况异常者,不能受其周围人群异议和新闻媒体宣传的干扰,而应以美容心理医生的临幊判断为依据。

4. 凡美容医学技术实施后仍处于恢复期者,暂不进行疗效评价。对置入填充材料效果有异议者,应根据国家主管部门有关文件的原则和要求加以评价。

第4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纠纷及防范

美容医疗纠纷是指在美容诊疗、护理过程中,美容实施者与求美者双方对美容诊疗和护理行为结果的认知差异而发生争执。求美者要求追究责任和赔偿,而向卫生行政管理部门提出处理或向司法机关提请司法诉讼的行为。

一、美容医疗纠纷的分类及原因

美容医疗技术不仅与其他医学临床技术一样存在技术上的风险性,而且由于容貌美丑涉及人们的社会文化心理和审美观念,其纠纷产生的原因比其他临床医疗纠纷要复杂得多。一般来说,根据产生的原因,可以把美容医疗纠纷分为两大类:美容医疗过失纠纷和美容医疗非过失纠纷。

(一) 美容医疗过失纠纷

美容医疗过失纠纷时因为美容医疗过失直接导致不良后果的纠纷,主要责任人是美容医疗从业人员。美容医疗过失纠纷产生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种。

1. 技术或技能原因 技术或技能原因主要是指施术不当引起的医疗纠纷。造成的原因包括:

(1) 适应证选择不当:有些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专业技术不过硬,虽然主观上很努力,但由于其技术水平不高,在操作过程中不规范、不准确或不娴熟而造成的过失。对适应证及禁忌证(如瘢痕体质者、有心理障碍者等)掌握不当,结果造成美容医疗事故或差错。

(2) 术前准备不足:术前准备是保证施术成功的重要条件,术前准备不足也很容易造成医疗纠纷。例如术前没有进行必要的体检、照相、签字;没有完善的施术设施和器械消毒设备;未备齐术前、术中用药。

(3) 美容医师审美能力低:医疗美容技术的核心在于“美”,现有的美容医疗从业人员主要来源于临床各专科医生、护理人员,他们受过正规的医学教育,医学基础比较扎实,有一定的医疗技术水平,但传统的生物医学模式的观念还是根深蒂固,他们中的大部分人美学素养比较欠缺,不注意或不能判断施术的审美效果,因施术部位在术后不能与整体相协调或缺乏美感而与求美者发生纠纷。

2. 美容医患间沟通不到位 美容医患沟通直接影响到美容施术方案设计和审美评价,是医疗美容技术实施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环节。一方面,施术者借此可以了解求美者的求美动机、审美理想,并对求美者是否存在心理问题进行排查;另一方面,也为求美者提供一个科学认知的机会。由于医患双方对审美效果的评价不一致引起的美容医疗纠纷并不少见,主要有三种情况:

(1) 有心理障碍的求美者没有排查出来,或者未经适当的心理咨询和治疗就进行美容诊疗,求美者因为心理方面的问题而无法客观地评价美容效果,与施术者产生纠纷。

(2) 审美沟通不到位,医患双方因对手术结果的审美评价产生分歧而互相指责或埋怨,从而产生摩擦和争执。

(3) 求美者的期望值没有调整好。部分求美者由于受一些劣质广告的诱导或者出于求职、婚恋的原因,期望通过美容诊疗能够彻底改头换面,以想象代替现实,美容施术者没有在术前对其期望值进行调整,术后求美者因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而与施术者产生纠纷。

3. 违反规章制度 美容医疗机构一般都有各种工作制度和操作规范,医务人员不按照相关的制度进行工作是造成医疗纠纷的重要原因之一。例如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违规操作,没有按相关的技术规范程序的要求进行操作,结果造成不良后果。

(二) 美容医疗非过失纠纷

造成美容医疗非过失纠纷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原因。

1. 医德素质差 一些美容医疗机构急功近利,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职业道德素质低下,只顾赚钱,盲目施术。有些美容机构的文饰用品不是一人一套,而是多人共用同一文眉针、文饰液,极易造成交叉感染,酿成恶果。更有甚者,推销和使用伪劣的美容护肤品,甚至使用过期变质的美容医疗用品,从而导致严重的容貌损毁事故。

2. 求美者自身的因素 在美容医疗活动中,医疗美容技术实施方没有任何疏忽和失误,仅仅是由于求美者单方面的不满意,也会引起纠纷。医疗美容技术的主要目的不是救死扶伤,而是再造和重塑人体的美感,而人的美感是一种对人体美的直觉,受许多主观因素的影响,与人的心理因素息息相关,其中包括人格特点、社会心理背景、个人审美习惯等方面。心理正常的求美者在术前、术中和术后如果不给予相应的心理辅导,也有可能因为对手术的心理反应过于激烈而产生不良的后果。有时也可以是由于求美者的毫无道理的责难而引起的。

3. 意外情况 医疗美容技术操作和其他医学技术操作一样,其操作过程是非常复杂的,有些美容医疗过程中所发生的变化可以预防,但也有一些情况却难于预见和控制。例如在注射药物或在麻醉过程中,求美者会突然出现心跳、呼吸骤停而死亡。经过尸体解剖、病理检查、生化检验、案情调查、病史分析等手段,鉴定结果认为各个方面均符合医疗上的原则和要求,抢救措施也及时、得当、有力。这类情况是属于意外原因引起的,很难防范。

4. 社会方面的原因 由于社会法律制度的不健全,新闻媒体带有倾向性的报道及社会人群对医院和医生的误解等因素引发的美容医疗纠纷。

二、美容医疗纠纷的防范

1. 严格按“规范”操作 2004年出版的《临床技术操作规范美容医学分册》对医疗美容技术实施过程中的操作规程作出了严格的规范,该“规范”的问世,为评价美容医学临床技术实施的质量和处理医疗事故提供了依据。

2. 严格执行执业资格审查制度 医疗美容技术的从业人员应该具备三大基本技能:临床操作技能、医学审美技能、美容医学心理诊断和辅导技能。现有的从业人员,不管是从临床专科转过来的,还是短期培训班培养出来的,在这三大技能中都存有缺陷和不足。从整个社会目前的美容医疗业市场来看,许多地方还没有对医疗美容技术执业人员的资格进行严格的审查和认定,一些没有医疗美容技术执业资格的人也实施医疗美容技术。严格执行执业资格的认定和考核制度无疑是防范美容纠纷发生的基本措施。

3. 重视心理诊断和医患心理沟通 美容医疗机构及其执业人员应该认真把握好心理沟通这一环节。美容医学临床技术操作中的心理诊断的目的,是切实把握每一个求美者个人的美容医学心理适应证和禁忌证,选择适合于该对象的某种医疗美容技术操作,以预防美容医疗纠纷的发生。有心理障碍的患者,必须要等待其心理疾患解除后方能进行手术。一般正常的求美者,在手术前进行充分的心理沟通和心理辅导:术前,美容医患双方对手术的方案和手术的风险性基本达到一致的认识,并通过心理辅导舒缓求美者的焦虑情绪,纠

正其异常审美心理；术后，美容医患双方对于美容手术的结果要达到在评价上的共识，给予求美者以积极的心理指导。

4. 加强医疗美容机构的管理，重视医德医风建设。
5. 加强与媒体和社会的沟通，为医疗美容服务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

三、美容医疗纠纷的处理

任何一家美容机构都难免遇到与求美者发生纠纷的事情，无论发生纠纷的原因是什么，责任在谁，美容从业人员都应该检查自己的工作，积极化解矛盾，以维护美容机构的声誉，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常见的美容医疗纠纷解决方法包括：

1. 让求美者发泄 求美者投诉时多带有怨气和对立情绪，需要进行发泄。有些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对情绪激动的求美者，往往只想马上解决问题，而把求美者的发泄看做是浪费时间。但实际上，不先了解求美者的感觉就试图解决问题是难以奏效的。只有在求美者发泄完后，她们才会听你要说的话。从心理学角度来看，这是“心理净化”的一种现象。因此，当求美者在发泄时，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应予以热情接待、耐心倾听、体谅求美者心情、轻言细语地进行疏导。

2. 充分道歉 让求美者知道你已经了解她的问题。道歉的话语不要太吝啬，即使错误不是由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造成的，也应该道歉。道歉并不是主动承认错误，而是表明一种态度，道歉可以表明美容服务机构对待求美者的诚意。一些从业人员反对向求美者道歉，认为这样会“宠”坏求美者，使美容服务机构显得很没面子，这种想法是错误的。有时求美者并非想占美容机构的“便宜”，而是想看美容机构如何对待她的问题。

在服务行业中，有一句名言——“顾客永远是对的”。医疗美容行业也是一种服务行业，也应遵循这一原则。有时可能是求美者错了，但实际上，求美者是对是错又有多大关系呢？作为医疗美容从业人员，工作的任务就是使求美者感受到她自身的价值和重要性，并解决她的问题。

3. 收集信息 在倾听求美者的抱怨，并及时进行道歉后，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还应该通过提问的方式，收集足够的信息，以帮助求美者解决问题。首先可以请求美者全面描述所发生的事情及前后经过，在讲述过程中，从业人员可以通过自己的专业知识，迅速从求美者的述说中捕捉与问题相关的信息。另外，从业人员应该提供一些条件性的问题，要求求美者回答“是”或“否”，这样有助于发现问题的症结所在。

收集信息的过程还包括对事情进行核实、分析，找出引起纠纷的原因。弄清问题是由于从业人员工作失误还是求美者对美容操作的认知差异而引起的。

4. 及时给出解决办法 出现问题的原因如果是属于过失纠纷，医疗美容从业人员不应回避责任，应真诚道歉并迅速采取措施，并婉转地澄清事实，及时向求美者做出解释说明，求得求美者的谅解和合作，并提出处理办法。将处理时间告知求美者，使其安心。

5. 如果求美者仍不满意，询问其意见 投诉的求美者其目的是要美容机构为其解决问题，所以对于美容机构的处理方案，不一定觉得是最好的解决办法。这时医疗美容技术从业人员一定要向求美者询问其希望问题如何解决，如果求美者的要求可以接受，就迅速愉快地进行解决；如果求美者的要求过高或提出无理要求，则需要采取一定的策略。

案例 1-1

某日,某美容院来了一位女性求美者,要求退换一套护肤品,但这套产品已经开启过了。由于她又看中了商场中其他同类产品,就执意要求美容师退货,并且还反复向美容师宣称“绝对没有开启过”。

美容师检查了一番,立刻就发现有开启过的痕迹。但转念一想:假如直截了当地向求美者指明这一点,顾客肯定不会轻易地承认。因为她一进门就反复地强调自己“绝对没有开启过”,并且精心伪装过。这样,双方就有可能发生不必要的争执。

于是,聪明的美容师微笑着问求美者:“我很想知道您家是否有小孩?”接着,这位美容师就像与朋友聊天似地说:“我家不久前也出现过这种事,我把一瓶刚刚买回来的产品随手放在桌上,结果,我儿子看见了觉得好奇,就打开看了。我觉得您好像也遇到了这种事情,因为这套产品的确能看出曾被开启过的明显痕迹。如果您不相信,可以和我们店里的其他产品比较一下,您看怎样?”那位女求美者看了看自己手中的“证据”,知道是无可辩驳了,因为眼前的美容师已经为自己准备好了个借口,并且又给了自己一个台阶下……因此她只好顺水推舟地拿起产品离开了。

现实生活中由于人的虚荣心理作怪,许多人总是缺乏勇气正视自己的错误和谎言,如果想拆穿个别人的这种雕虫小技,不仅必须让她们信服你,而且还必须懂得怎样给她一个台阶下,并帮助她从自我矛盾中解救出来,最后达到让对方心服口服的目的。

6. 追踪服务 随时与求美者保持联系,便于在出现问题时能及时解决,让求美者感到放心。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求美者了解解决方案是否有用,是否还有其他问题,这样可以强调美容机构对求美者的诚意,并深深打动求美者,从而加强求美者的忠诚度。

第 5 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基本操作规范

一、病史采集

1. 现病史 详细、全面地了解病史,对确认诊断、选择治疗方法、减少并发症及避免医疗纠纷有重要意义。
2. 既往史 重点了解美容就医者的手术、外伤、容貌变化史和美容就医史,以排除瘢痕体质、病毒、细菌感染、慢性消耗性疾病、内分泌功能紊乱、免疫功能低下,如复发性单纯疱疹、多发性疖肿、糖尿病、结核病等。
3. 家族史 重点了解有无色素代谢紊乱疾病,如白癜风等。
4. 生活史 了解有无吸毒及麻醉药物使用情况。
5. 审美与心理状况 通过交谈了解美容就医者的审美需求特点、审美心理及精神状况,以排除各种审美心理缺陷和严重的心理障碍和病症。

二、体检及实验室检查

医者可根据病变具体情况(病变的大小、皮损数量、性质、部位)和所选择的治疗方法决

定是否需要体检及实验室检查。

三、知情同意书

常规要求美容就医者签署,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和所选择的治疗方法决定是否需要。

四、病历资料管理

1. 照相 不全要求,视病变具体情况和所选择的治疗方法而定。有条件者治疗前、治疗后在同一环境条件下,用相同的曝光指数照相及冲洗照片。

2. 资料管理 包括病历、美容治疗前后的照片、知情同意书和治疗记录等。以上资料,应由专人管理,不能随意改动。

五、麻醉

根据美容就医者年龄、病变部位、面积大小和治疗方法不同,可选择表面麻醉、浸润麻醉、阻滞麻醉、基础麻醉或全身麻醉,也可以不施麻醉。

六、设备

确认设备来源的合法性、安全性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认证,这对了解设备性能的可靠性、安全性和技术参数的准确性有重要意义。

七、疗效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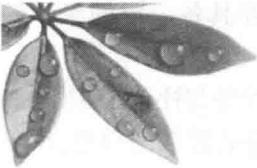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过程中,应始终注意疗效的观察和评价。其目的是在保证人体健康与正常功能的前提下,使治疗部位的缺陷得以修复,较治疗前更接近于人体形式美的要求,并产生积极的心理和社会效应。

(聂莉周围)



简答题

1.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定义是什么?
2. 简述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基本操作规范。
3. 讨论如何防范美容医疗技术实施中的纠纷。



第 2 章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的医学美学基础



学习目标

1. 掌握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审美原则。
2. 熟悉容貌的医学美学基础。
3. 了解形体的医学美学基础。

第 1 节 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医学审美原则

一、美学与医学美学

美,既是美学领域中最基本的概念之一,又是日常生活中的一种最常见的现象。1750年,德国学者鲍姆加通发表《Aesthetics》一书之后,“美学”才第一次成为一门学科的名字,也就说,“美学”这个专门学科才开始被正式认定。因此,鲍姆加通被尊为“美学之父”。

Aesthetics一词的德文原意是“感性学”,首先由日本学者中江肇民(1847~1901)意译成“美学”。他的译法颇能揭示 Aesthetics 这门学科的本质,所以为汉语学界所完全接受。20世纪初由中国学者王国维把该词引进我国。

医学美学是医学与美学在研究对象上相互交叉的产物,是美学的一般原理在医学实践中的特殊应用与发展。例如,在皮肤科和口腔科等临床实践中,医务人员的医疗活动不仅致力于求美者身体的康复,而且致力于求美者形体的美化。其就诊者往往把求医动机与求美动机融为一体,他们要求医生既把自己当做医疗的对象,又把自己当做审美的对象。这种情形,在美容医学的临床实践中更为突出,它的服务对象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就医者”,而是一类特殊的“美容就医者”。医疗技术已不仅用于治疗身体的疾病,而是用于维护、修复和再造人体之美。医学与美学之间存在着目标的兼容性和功能的互补性。把美学引进医学,是医学发展和美学发展的共同需要,也是时代潮流的大势所趋。

二、医学审美

(一) 医学审美的概念

医学审美是一种较特殊的审美活动,是以人的情感为中心的一种综合的审美意识,是人们在参与医学审美实践活动过程中,逐步形成的情感、认识和能力的总和。医学审美具有特定的医学审美目的,把维护人的身心健康作为医学审美的理想终点。

医学审美的基本范畴是指医学审美感受、医学审美趣味、医学审美情感、医学审美能力等基本概念。

(二) 医学审美的主要特点

1. 直觉性与理智性的统一 在一般的审美活动中,审美主体通常都不是先有理智的思

考和判断才产生美感的。医学审美的前提之一,便是医学审美主体要具备一定的医学知识、审美技艺和抽象思维的能力,能够有成效的面对医学审美客体。

2. 个性与社会性的统一 医学审美的个性是以社会性为基础的,是个性与社会性的统一。
3. 模糊性与实证性的统一 为了达到医学审美维护和塑造人们身心健康的理想,审美的模糊性将被逐步进行定量化、标准化、客观化的处理,符合医学科学的基本要求。
4. 功利性与非功利性的统一 医学审美是有功利性的,它可以满足审美对象的审美需求,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如果医学审美的功利性不加限制和管理,就会使审美成为一种利益的滥用手段。倡导医学审美的非功利性;除了陶冶人们的审美情操,提高人们的医学审美素质之外,更重要的是体现人类医学审美创造的纯洁性,从道德意义上弘扬像人类友爱、救死扶伤、人道主义等非功利性的医学审美理想。

三、美容医疗应用技术实施中的审美原则

随着现代医学模式的转变,健康观的更新,现代医学审美观应具有以下显著的特征。

1. “健康活力美”是现当代医学审美的核心内容 当代医学美学家们认为“健康活力美”是现代医学审美观的核心内容。其基本点在于:

(1) 以健为美:人们逐渐认识到过于胖或过于瘦都不能视为健康。根据健康规定体重标准,体重指数(BMI)小于等于24,人体不胖不瘦为最美。现代人认为标准的人体骨骼美在于匀称适度,皮肤美在于细腻、光泽、柔韧、看上去为浅玫瑰色最佳。“以健为美”医学人体审美观已成为当今社会的主流。

(2) 以力为美:人们不仅满足于生理健康美,而且追求力量美,因此,具有风采的、富有生命活力的、现实的人体美,成了现代医学审美观的主要内容。

2. “整体和谐美”是现当代医学审美的理想追求

(1) 以“形体和谐”为美:现代医学更侧重于人体美的升华,即美化人体,使人的形体整体更趋和谐。“形体和谐美”成了现代人的追求。“和谐美”标准成为美容整形外科医生们的手术设计、手术技巧的最高追求目标。”

(2) 以“心理和谐”为美:我国学者何伦指出那样,人体的美丑不仅仅在于客观生理的存在,还在于自己对自己身体的感受。重塑体像,建立良好体像的目的不仅仅是为了解决体像问题,现代人用整形美容改变自己先天容貌和形体,很大程度是把它作为改变使人感到沮丧疲惫年迈的特征,重新建立自我心理平衡,提高自信心和再生魅力的手段。

3. “自然个性美”是现当代医学审美的时尚境界

(1) 以“自然”为美:优秀的医学美容师精心细致雕琢而展现的人体的最高境界也是自然。当然,这个自然是人工自然,是带上人生命体验营造的自然,是不带人工痕迹的自然,是使人分不清是大自然的造化还是人工巧作的不似自然胜似自然的人体。

(2) 以“个性”为美:现代医学审美观是注重个性美的医学人体审美观。美容师应在普遍意义“标准人体美”的尺度上,针对不同的手术者,用科学和艺术手段,创造性地塑造出富有人格的人体美,不断追求更高更美的境界。

4. 现代医学审美必须以科学为原则 医学美学研究人体的过程和操作,都是在生理、解剖、医学知识的基础上进行的,要严格按照生物力学原则进行造型,首先是运用先进的技术手段,通过各种科学测量、实验和统计学处理方法,科学地找出人体美学参数及其规律,构成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标准人体美”尺度。

第2节 容貌的医学美学基础

一、容貌轮廓

容貌轮廓主要由头型和面型以及面部的其他特征决定。

(一) 头型

头的形态可定性和定量地进行观测。定性即观察法,用肉眼观察头顶部,视其顶面观所看到的头型,分为球形、椭圆形、卵圆形、楔形、五角形、菱形和盾形七种(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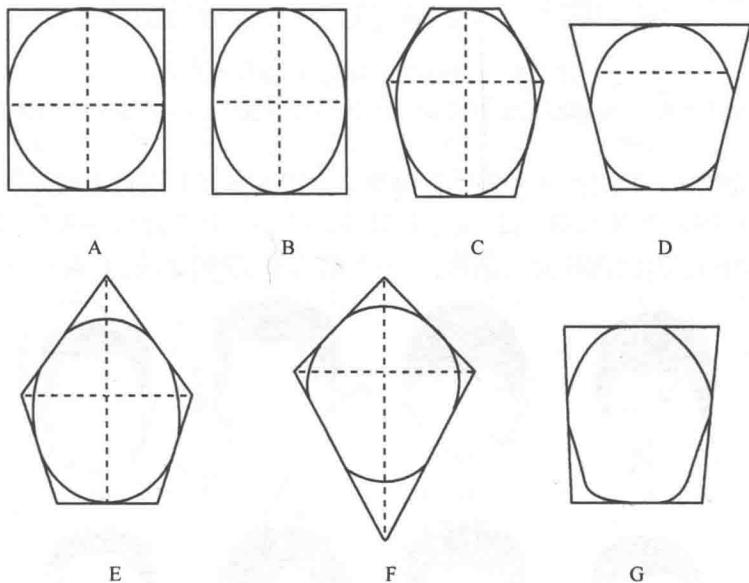


图 2-1 头型分类(顶面观)

A. 球形;B. 椭圆形;C. 卵圆形;D. 楔形;E. 五角形;F. 菱形;G. 盾形

(二) 面型

一般认为高宽比例协调,轮廓线条柔和,五官分布对称为美的面型。对面型的评价分为正面、侧面和水平面。古代画论《写真古诀》用“三停五眼”来规范面部的长、宽比例。

面部的高度指面部的长短,即从额部正中发缘点至颏下点的距离。面高可分为基本相等的三部分:从发缘点到眉间点、眉间到鼻下点、鼻下点到颏下点各为一份,称为“三停”。

面部的宽度是指面部左右侧之间的距离,双耳间正面投影的宽度为五个眼裂的宽度,除双眼外,内眦间距为一眼裂宽度,两侧外眦角到耳部各一眼裂宽度,共是五个眼裂宽度,称“五眼”。面宽也分为上、中、下三部分,上面部的宽度指双侧额骨颞峰之间的距离,也称为最小额宽;中面部的宽度指左右颧点之间的距离,也称全面宽;下面部的宽度指双侧下颌角之间的距离。

1. 面型正面分类 人的面形各种各样,分类方法很多,有图形分类法、字形分类法、指数分类法、拉丁字母分类法等。

(1) 图形分类法:即用几何图形形容面形。根据玻契分类法,将面形分为 10 种形态(图 2-2)。